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襄政办发〔2022〕33号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印发关于在全县政府系统开展“冬季行动”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县直各部门：

《关于在全县政府系统开展“冬季行动”的工作方案》已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在全县政府系统开展“冬季行动”的工作方案

按照全市政府系统开展“冬季行动”安排，经研究决定，将我县近期及明年开局的重点工作，统一纳入“冬季行动”工作范畴，在全县政府系统开展“冬季行动”，全力以赴推进 2022 年各项工作收尾攻坚和 2023 年开局良好，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总体要求

按照全市《关于做好近期促进经济运行有关重点工作的通知》（临政办函〔2022〕37号）、《关于在全市政府系统开展“冬季行动”的工作方案》（临政办发〔2022〕46号）、《关于加快推进 2022 年省市重点项目、做好 2023 年项目谋划及前期手续办理的工作方案》（临政办发〔2022〕47号）三个文件要求，围绕抓经济、促发展“三步走”工作思路，聚焦“1050”工作任务，抓住岁末年初、今冬明春的关键时节，动员全县广大党员干部“奋战冬三月、大战一百天”，集中破解一批基础性、底线性的重点难点问题，取得一批突破性、关键性的重大工作进展，形成一批标志性、引领性的重要经济成果，真正把“冬季行动”变成“奋进之冬”“成果之冬”，确保我县 2022 年工作“收好官，结好果”，2023 年工作“起好步，开好局”。

二、全县政府系统“冬季行动”领导机构

为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成立全县政府系统“冬季行动”工作

领导小组，负责“冬季行动”工作的组织协调、推动落实。

组 长：杜 斌 县委副书记、代县长

副组长：周建民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葛晋洁 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李晓斌 副县长

张海荣 副县长

樊国琴 副县长

成 员：各乡镇乡镇长，相关县直及条管部门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五个工作小组，各工作小组组长分别由各位副县长担任。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政府办公室，主任由政府办主任李瑞刚同志担任。

三、各领域“冬季行动”工作安排

（一）周建民常务副县长分管领域“冬季行动”工作安排

1、工作小组：

组 长：周建民 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成 员：县政府办、县应急管理局、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县人社局、县行政审批局、县自然资源局、县教科局等部门负责人，各乡镇乡镇长

2、任务清单：

类 别	工作内容	牵头责任单位
指标任务	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22年增长8%，2023年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县人社局

指标任务	2.高新技术企业 2022 年 10 家，2023 年完成市定任务	县教科局
	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22 年完成 7.72 亿元，2023 年增长 6%左右	县财政局
	4.2022 年完成政府性债务管理目标任务，2023 年强化财力保障	县财政局
重点项目	1.完善开发区中等职业学校前期手续，力争启动建设	县教科局
	2.按照《2023 年重点工程项目目标责任表》，抓好分管领域项目建设	项目牵头单位
重要工作	1.落实安全生产“一揽子”措施，实现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三大行动”圆满收官，2023 年开展“抓安全、保发展”系列活动，春节过后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实行半年左右的特别管理机制	县应急管理局
	2.推行“六制”管好全县安全，即准入制、退出制、整顿制、曝光制、宣教制、奖惩制；完善非煤矿山“复工复产前、生产建设中、停工停产后”分阶段管理、实际控制人下矿洞、标准化建设和超层越界监管等制度；细化工业企业管理机制	县应急管理局
	3.建立部门和乡镇联合巡查机制，持续开展严打非法违法开采矿产资源专项行动，整治超层越界行为	县自然资源局 县应急管理局

重要工作	4.理顺部门、乡镇安全监管职责和范围，避免“九龙治水”，做到行行明责任、处处有人管；对履责不力发生事故的单位和个人，坚决“精准追责、严肃追责”	县应急管理局
	5.年底前组织2次政银企对接活动，破解企业资金难题	县政府办(金融)
	6.宣传新的组合式税收方式，退、缓、减、免税费1.8亿元左右	县税务局
	7.规范用人管理，实施《襄汾县卫体系统下属事业单位用人(用工)管理办法(试行)》、《襄汾县县属国有企业用工管理办法(试行)》	县人社局
	8.培育市场主体，2022年净增1.2万户，2023年新增6000户	县行政审批局
	9.开展教学质量提升及学校建设“冬季行动”，实现“升学率稳步提升，名优生重点突破”	县教科局

(二) 葛晋洁副县长分管领域“冬季行动”工作安排

1、工作小组：

组 长：葛晋洁 副县长、县公安局局长

成 员：县司法局、县信访局、县交警大队等部门负责人，各乡镇乡镇长

2、任务清单：

类别	工作内容	牵头责任单位
重要工作	1.开展县域交通秩序整治	县交警大队
	2.加快法治政府建设,规范政府行为	县司法局
	3.开展在县内非接访场所和赴省进京非访专项整治	县信访局

(三) 李晓斌副县长分管领域“冬季行动”工作安排

1、工作小组:

组 长: 李晓斌 副县长

成 员: 开发区、县发改局、县工信局、县交通运输局、县商务局、市生态环境局襄汾分局、县能源局、供电公司等部门负责人,各乡镇乡镇长

2、任务清单:

类别	工作内容	牵头责任单位
指标任务	1.2022年GDP增长1.6%,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4亿元,服务业增加值增长4.2%; 2023年GDP增长7.5%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左右,服务业增加值完成市定任务	县发改局
	2.“小升规”企业2022年培育12家,2023年培育8家	县工信局
	3.工业增加值2022年完成96亿元,2023年增长10%左右	县工信局

指标任务	4.推动各项指标圆满完成,2022 年考核达到良好以上档次,为 2023 年上台阶打好基础	开发区
	5.招商引资项目资金到位率完成 100%、新开工项目投资完成 34 亿元	县商务局
	6.合理完成 2022 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为新上项目预留能耗空间	县能源局
重点项目	1.恒源高岭土生物质制气项目	县工信局
	2.中升 200 万吨球团、155 吨炼钢转炉、1400t/d 双膛窑等 3 个项目	县工信局
	3.宏峰林纸特种纸生产线技改项目	县工信局
	4.大地华基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基地 2 个项目	开发区
	5.恒祥环保汽车报废回收拆解项目	开发区
	6.中辉环保高新技术产业园项目	开发区
	7.望道新能源制氢项目	开发区
	8.云纳新能源高炉煤气综合利用项目	开发区
	9.云鹏新医药项目	开发区
	10.高端装备制造园污水处理厂项目	开发区
	11.实施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争取纳入省电网规划和再生能源规划	开发区
	12.诚荣装备制造年产 20 万吨精密铸件项目	开发区
	13.丁村旅游公路工程	县交通运输局

重点项目	14.荷花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	供电公司
	15.开发区大气监测站点项目	开发区 生态环境局
	16.按照《2023 年重点工程项目目标 责任表》，抓好分管领域项目建设	项目牵头单位
重要工作	1.争取 2 个月内完成开发区调规	开发区
	2.新建光大焦化 6.78 米焦炉项目	开发区
	3.做好锂电池等新能源项目签约	开发区
	4.标准化厂房使用率达到 50%以上，推 进河北润农等项目入驻	开发区
	5.2022 年出让 3 宗标准地，2023 年出 让标准地 500 亩以上，争取新能源产业 园土地指标	开发区
	6.将新能源、新材料、新装备产业，作 为我县今后工业经济长远布局的方向。 推动领湃达志 4.8 兆瓦锂电池项目尽快 开工建设，并争取上下游产业入驻襄 汾；推动源网荷储一体化、望道新能源 制氢、光伏发电及组件等新能源项目， 加快大地华基、水发环保等新材料项 目，实施诚荣装备铸件等新装备项目	开发区
	7.联合各部门顶格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	县发改局
	8.力争陶寺遗址、汾城古镇、县医院等 10 个项目专项债券列入国家重大建设 项目库，争取资金 6.5 亿元以上	县发改局

重要工作	9.加快推进 2022 年省市县重点项目，做好 2023 年项目建设工作	县发改局
	10.新建 350 个 5G 基站	县工信局
	11.推动市级专业镇——晋作古典家具向省级迈进，带动荀董中药材、赵康辣椒、铸造产业、面粉加工等专业镇	县工信局
	12.开展“早餐会”“下午茶”“夜沙龙”活动	县工信局
	13.规范国资国企管理，实施《襄汾县县属国有企业用工管理办法（试行）》	县工信局
	14.落地 1 个厦洽会洽谈项目；谋划好 2023 年招商引资工作，形成有意向的企业和拟引进的项目清单，签约 120 亿元以上	县商务局
	15.打造“三优六商”亲清政商关系新模式	县商务局
	16.全面整治加油站突出问题和非法违法加油行为	县商务局
	17.开展促消费活动，举办乡村 e 镇年货节活动，释放市场活力	县商务局
	18.加快乡村 e 镇建设	县商务局
19.加快“热源替代”工作	县能源局	
20.狠抓“三清零”，2022 年实现主要污染物指标下降，退出全市“倒三”；2023 年空气质量实现“保四争五”，即保证退出全市“倒四”、争取退出全市“倒五”	生态环境局	

重要工作	21.加大奖补力度,重点扶持“兴荣物流” 建立网络货运平台	县交通运输局
	22.完成 108 线改线工程的征地补偿	县交通运输局

(四) 张海荣副县长分管领域“冬季行动”工作安排

1、工作小组:

组 长: 张海荣 副县长

成 员: 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水利局等部门负责人, 各乡镇乡镇长

2、任务清单:

类 别	工作内容	牵头责任单位
指标任务	1.2022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5%, 第一产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36.8%, 农产品加工收入完成 17.86 亿元; 2023 年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高于经济增长水平, 第一产业固定资产投资、农产品加工收入完成市定任务	县农业农村局
	2.高标准农田 2022 年建设 4.7 万亩, 2023 年完成 2.42 万亩	县农业农村局
	3.农村户厕 2022 年改造 7000 座, 2023 年改造 7000 座	县农业农村局
重点项目	1.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工程	县住建局
	2.振兴路靓城提质及敬德东街“网红一条街”工程	县住建局

重点项目	3.县城龙山路南入城口提质改造工程	县住建局	
	4.丁陶文化公园修缮改造工程	县住建局	
	5.学府公园建设工程	县住建局	
	6.滨河公园步道提升工程	县住建局	
	7.河东老城停车场建设工程	县住建局	
	8.便民市场建设工程	县住建局	
	9.保障性安居工程	县住建局	
	10.长输供热承接工程	县住建局	
	11.德润府邸、天悦府、天和嘉园等住宅小区和璧玉崑园酒店建设项目	县住建局	
	12.汾河干流生态项目（县界至柴寺段）	县水利局	
	13.汾河干流襄汾段综合治理项目（柴寺至万王段）	县水利局	
	14.汾河干流襄汾县下游段综合治理项目（含县城段）	县水利局	
	15.三官峪涧河曹家庄段河道治理工程	县水利局	
	16.三官峪涧河城区段河道治理工程	县水利局	
	17.豁都峪城区段生态修复工程	县水利局	
	18.农业有机废弃物资源化利用项目	县农业农村局	
	19.按照《2023年重点工程项目目标责任表》，抓好分管领域项目建设	项目牵头单位	
	重要工作	1.做好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国考、省考准备工作	县农业农村局

重要工作	2.抓好高标准农田“回头看”问题整改	县农业农村局
	3.发展农副产品精深加工，培育龙头企业4家，设立襄汾农产品公共品牌	县农业农村局
	4.开展“户容户貌、村容村貌、精神面貌”大提升行动	县农业农村局
	5.做好县城亮化工作	县住建局
	6.完成天然气置换人工煤气工作	县住建局
	7.做好桥西街案件应对和应诉	县住建局
	8.启动三跨桥综合整治，开展城区自建房危房整治	县住建局
	9.发展房地产市场，提升物业小区管理水平	县住建局
	10.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建设	县水利局

（五）樊国琴副县长分管领域“冬季行动”工作安排

1、工作小组：

组 长：樊国琴 副县长

成 员：县卫体局、县文旅局、县民政局、陶寺遗址发展中心等部门负责人，各乡镇乡镇长

2、任务清单：

类 别	工作内容	牵头责任单位
重点项目	1.陶寺遗址博物馆建设工程	陶寺遗址发展中心
	2.陶寺遗址公园建设工程（一期）	陶寺遗址发展中心

重点项目	3.陶寺遗址博物馆全域旅游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县文旅局
	4.按照《2023年重点工程项目目标责任表》，抓好分管领域项目建设	项目牵头单位
重要工作	1.加快建设“一都、一城、一村”文化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	县文旅局 陶寺遗址发展中心
	2.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增强群众满意度	县卫体局
	3.推进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理顺县医疗集团管理体制	县卫体局
	4.严格执行“新十条”和省、市最新优化措施，全力抢生命、保平安，确保平稳渡过流行期	县卫体局
	5.加快殡仪馆和公益性骨灰堂建设	县民政局

四、“冬季行动”开展的 22 个专项行动

按照全市政府系统“冬季行动”25个专项行动安排，结合我县实际，开展 22 个专项行动。各个专项行动工作专班组长由分管副县长担任，具体方案的制定和日常工作的落实由各牵头部门负责承担。

- 1.安全生产“冬季行动”方案（县应急管理局牵头）
- 2.市场主体培育“冬季行动”方案（县行政审批局牵头）
- 3.财税收入“冬季行动”方案（县财政局牵头）
- 4.教学质量提升及学校建设“冬季行动”方案（县教科局牵头）
- 5.县域交通秩序整治“冬季行动”方案（县交警大队牵头）
- 6.开发区建设“冬季行动”方案（开发区牵头）

7. 新能源产业项目引进“冬季行动”方案（开发区牵头）
8. 高质量发展指标“冬季行动”方案（县发改局牵头）
9. 工业项目“冬季行动”方案（县工信局牵头）
10. 特色专业镇发展“冬季行动”方案（县工信局牵头）
11. 大招商大引资“冬季行动”方案（县商务局牵头）
12. 促进消费“冬季行动”方案（县商务局牵头）
13. 整治加油站突出问题 and 非法违法加油行为“冬季行动”方案。（县商务局牵头）
14. 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冬季行动”方案（生态环境局牵头）
15. 交通路网建设“冬季行动”方案（县交通局牵头）
16. 县城建设管理“冬季行动”方案（县住建局牵头）
17. 乡村振兴“冬季行动”方案（县农业农村局牵头）
18. 高标准农田、美丽乡村建设“冬季行动”方案（县农业农村局牵头）
19. 汾河流域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冬季行动”方案（县水利局牵头）
20. 提升医疗服务水平“冬季行动”方案（县卫体局牵头）
21. “一都、一城、一村”文化文物保护利用示范区建设“冬季行动”方案（县文旅局牵头）
22. 殡葬事业改革“冬季行动”方案（县民政局牵头）

五、工作措施

（一）**强化思想认识。**各乡镇、各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冬季行动”的重大意义，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

到“冬季行动”的目标要求、工作安排上来，进一步坚定信心、激发干劲，全面动员起来、全速行动起来，强化工作举措，奋力争先进位，为“重振往日雄风，重塑大县荣光，重铸襄汾辉煌”作出更大贡献。

（二）强化组织领导。县里成立“冬季行动”领导机构，各乡镇、各部门要对照重点任务，细化举措、责任到人，确保任务分解到位、责任压实到位。各分管领导要集中精力、真抓实干，各乡镇、各部门主要负责同志要主动上手、一线落实，及时掌握工作进展情况，研究解决难点堵点问题，全力以赴推动“冬季行动”有力有序开展，确保全县发展收好官、开新局。

（三）强化落实落地。树牢“交账”意识，紧扣“冬季行动”目标任务，对照各领域工作安排中的清单，实行项目化、责任化、时限化推动，定事定人定责定时限，一件一件抓落实，推动“冬季行动”各项任务落地落实、见行见效。

（四）强化宣传发动。及时总结开展“冬季行动”的好经验、好做法、好典型，县融媒体中心要开辟专栏，采取各种方式，多形式、多渠道、多维度加强宣传推广，营造浓厚氛围，进一步激发全县干部争先进位的斗志，凝聚干事创业的力量。

（五）强化督查考核。组建专门督查组，对“冬季行动”的组织领导、宣传发动、进展情况等内容，进行实地督查、重点抽查、跟踪问效。各牵头部门要建立每周调度、每周通报等运行机制，确保指标任务、重点项目、重要工作、专项行动有序推进，切实让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在襄汾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法院，
县检察院，人民团体，新闻单位。

襄汾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15日印发
